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angmao Biochemical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4)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摘要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u>547,976</u>	<u>444,106</u>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年度利潤	<u>58,318</u>	<u>16,827</u>

###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 僅供識別

董事會欣然公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比較數字分別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547,976	444,106
銷售成本	6	(509,296)	(348,657)
毛利		38,680	95,449
其他收入	4	4,692	2,73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124,176	(4,075)
銷售費用	6	(8,210)	(6,340)
行政費用	6	(73,486)	(70,888)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損失撥備撥回	6	(28)	120
經營利潤		85,824	16,999
融資收入		537	215
融資成本		(1,952)	(62)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7	(1,415)	153
除所得稅前利潤		84,409	17,152
所得稅費用	8	(26,202)	(409)
年度利潤		58,207	16,743
其他全面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2)	(8)
年度總全面收益		58,205	16,735
年度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8,318	16,827
非控制性權益		(111)	(84)
		58,207	16,743
年度總全面收益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8,316	16,819
非控制性權益		(111)	(84)
		58,205	16,735
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每股利潤			
—基本及攤薄	9	人民幣0.110元	人民幣0.032元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已因會計政策自願變更(附註2)重列。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專利權		1,021	1,039
物業、機器及設備		290,180	235,920
使用權資產		96,215	24,863
在建工程		211,163	140,538
遞延稅項資產		20,491	25,974
預付款項		20,419	9,777
		<u>639,489</u>	<u>438,11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2,903	125,540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11	87,836	69,53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2,771	24,355
可收回所得稅款		–	1,980
衍生金融工具		138	123
抵押銀行結餘		14,750	15,212
現金及銀行結餘		58,628	134,343
		<u>317,026</u>	<u>371,088</u>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		<u>–</u>	<u>38,130</u>
		<u>317,026</u>	<u>409,218</u>
<b>資產總額</b>		<b><u>956,515</u></b>	<b><u>847,329</u></b>
<b>權益</b>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資本及儲備			
股本		52,970	52,970
儲備	12	644,129	596,407
		<u>697,099</u>	<u>649,377</u>
非控制性權益		<u>427</u>	<u>538</u>
<b>權益總額</b>		<b><u>697,526</u></b>	<b><u>649,915</u></b>

## 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收入		58	712
租賃負債		271	—
遞延稅項負債		448	368
銀行貸款	13	1,500	—
		<u>2,277</u>	<u>1,080</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14	95,806	78,707
合同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7,027	116,822
應付所得稅項		6,395	—
租賃負債		584	305
銀行貸款	13	86,900	500
		<u>256,712</u>	<u>196,334</u>
<b>負債總額</b>		<u>258,989</u>	<u>197,414</u>
<b>權益與負債總額</b>		<u>956,515</u>	<u>847,329</u>

附註：

## 1. 編製基礎

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以公允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的及經修訂的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的準則：

-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 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上文列出的修訂對以前期間確認的金額沒有任何影響，預計也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b) 尚未採納的新的和經修訂的準則和修訂框架

以下是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強制性且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用的下列新準則、修訂、準則詮釋和會計準則：

		對開始於或之後的 會計期間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	物業、機器和設備：未達到 預期用途的收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參考概念框架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	繁複的合同－履行合同的 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2020 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2的 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算的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 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修訂會計指引5	共同控制組合的合併會計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5 (2020)	財務報表的呈報－按借款人 分類的包含按需求還款條款的 定期貸款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預期這些新的和經修訂的標準及修訂及詮釋在當前或未來的報告期內不會對本集團或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 2. 會計政策變更

本集團將部份運輸成本(在向客戶轉移貨物控制權前發生的履行合同的部份成本)從「銷售費用」重新分類為「銷售成本」。董事認為，該變更將導致本集團交易在財務報表中的列報更為恰當，並提供更多相關信息。

會計政策變更已追溯應用，比較數字已相應重新分類。導致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告中「銷售費用」人民幣7,592,000元重新分類為「銷售成本」。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確認為首席經營決策者。管理層根據給執行董事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的資訊決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有機酸產品的業務。本集團的資源分配是基於提升本集團整體的效益而不僅僅是提高某個單位的效益，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績效評估的依據應為集團整體的表現。因此，管理層相信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僅列示一個經營分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收入，在某個時間點確認	<b>547,976</b>	444,106

本集團的收入按地區劃分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b>363,185</b>	284,951
亞太區	<b>85,886</b>	64,287
歐洲	<b>57,563</b>	66,537
美洲	<b>29,706</b>	16,134
其他地區	<b>11,636</b>	12,197
	<b>547,976</b>	444,106

歐洲地區主要包括英國、德國、丹麥、西班牙和意大利；而亞太區主要包括香港、印尼、澳大利亞、印度、泰國及日本。

按地區劃分的收入之分析乃以客戶所在國家為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為人民幣618,99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12,137,000元）主要是位於中國大陸。

銷售貨品收入中包括由本集團最大的客戶的貢獻約人民幣23,89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8,447,000元）。來自該客戶的總收入約佔本集團總收入的4%（二零二零年：4%）。並沒有單一的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資產和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確認與客戶合同有關的任何合同資產。

- (i) 合同負債的重大變化  
由於整體合同活動增加，合約負債增加人民幣6,199,000元。
- (ii) 就合同負債確認的收入  
下表顯示了在本報告期中確認的收入中有多少與結轉合同負債相關。

確認的收入在期初已計入合同負債餘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產品	<u>1,824</u>	<u>2,165</u>
<b>4. 其他收入</b>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2,923	1,962
其他	<u>1,769</u>	<u>771</u>
	<u>4,692</u>	<u>2,733</u>



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拆除及關閉的收益(附註(a))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收益	126,486	—
匯兌虧損	1,049	1,14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損失	(1,691)	(3,663)
其他	(1,668)	(1,291)
	—	(263)
	<u>124,176</u>	<u>(4,075)</u>

- (a)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基本完成常州工廠的拆除及關閉工作。扣除相關資產和費用的賬面價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了人民幣 126,486,000 元收益。

## 6.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313,023	181,11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64,859	55,946
水電費用	55,905	53,163
非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29,632	12,869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折舊	26,617	31,380
運輸成本	19,999	17,434
研究及開發成本(附註(a))	12,649	11,591
維修費用	8,895	11,589
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撥備/(撥回)	6,733	(175)
虧損合同預計損失(附註(b))	5,826	-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2,330	1,311
核數師酬金—審計服務	1,604	1,367
專利權攤銷	267	92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損失撥備撥回)	28	(120)
其他費用	42,653	48,206
	<b>591,020</b>	<b>425,765</b>

- (a) 研究及開發成本主要是作商業用途的多個類型的有機酸產品的規劃、設計、評估及應用而產生的開支。管理層評估該等內部項目仍在研究及初步開發階段，因此不確認任何該等開支為資產。
- (b) 本集團已與若干客戶簽訂不可撤銷的銷售合同。由於原材料價格上漲，履行這些合同的預計成本超過預計收入。本集團就虧損銷售合同計提準備人民幣 5,826,000 元。

7.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1,927)	(28)
租賃負債的利息	(25)	(34)
	<u>(1,952)</u>	<u>(62)</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37	215
	<u>537</u>	<u>215</u>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u>(1,415)</u>	<u>153</u>

8. 所得稅費用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之撥備是按照用作法定財務申報的利潤計算，有關利潤已就按所得稅而言為無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收入及支出項目而調整。本公司擁有高新技術企業資格(「高新資格」)，可自二零二零年起三年享受15%的優惠稅率，並需於二零二三年申請續領高新資格。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的其他附屬公司的稅率為標準稅率25%。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之所得稅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 企業所得稅撥備	20,639	6,407
— 以往年度撥備過剩	-	(82)
遞延稅項	5,563	(5,916)
	<u>26,202</u>	<u>409</u>

本集團有關除所得稅前利潤之稅項與假若採用綜合實體業績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項之差額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u>84,409</u>	<u>17,152</u>
按綜合實體業績各自適用的稅率計算之稅項	6,518	(1,349)
不可扣稅之費用	439	547
沒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損及暫時性差異	14,598	277
沖銷先前確認的稅損	8,437	3,477
研究和開發費用的稅務優惠*	(3,744)	(2,417)
其他	<u>(46)</u>	<u>(126)</u>
所得稅費用	<u>26,202</u>	<u>409</u>

\* 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從二零二一年起出台生效的相關的法律法規，從事研究和開發活動的企業有權在決定它們的該年度應評稅利潤時要求它們的合資格研究和開發費用的200%（二零二零年：175%）作為稅務扣除的發生費用（「加計扣除」）。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確定的年度應評稅利潤時已對加計扣除要求作出最佳估計。

## 9. 每股利潤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利潤，乃根據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人民幣58,31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6,827,000元）及本年度加權平均已發行的529,700,000股（二零二零年：529,700,000股）計算。

本公司於年度內並無任何已發行具攤薄作用的股份（二零二零年：無）。

## 10. 股息

本年度沒有宣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在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支付的股息分別為人民幣10,594,000元（每股人民幣0.020元）及人民幣29,134,000元（每股人民幣0.055元）。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 11.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56,263	52,389
應收票據	31,573	17,146
	<u>87,836</u>	<u>69,535</u>

- (a) 貿易應收款的信貸期(根據發票日期)介乎30至210天。貿易應收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零至三個月	56,278	50,309
四至六個月	678	2,706
逾六個月	74	113
	<u>57,030</u>	<u>53,128</u>
減：損失撥備	(767)	(739)
	<u>56,263</u>	<u>52,389</u>

- (b) 應收票據到期日一般在六個月內。

## 12. 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折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02,559	87,233	461	6	418,463	608,722
本年度之利潤	-	-	-	-	16,827	16,827
其他全面虧損—外幣折算差額						
—集團	-	-	-	(8)	-	(8)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末期股息	-	-	-	-	(29,134)	(29,13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2,559</u>	<u>87,233</u>	<u>461</u>	<u>(2)</u>	<u>406,156</u>	<u>596,407</u>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折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02,559	87,233	461	(2)	406,156	596,407
本年度之利潤	-	-	-	-	58,318	58,318
其他全面虧損—外幣折算差額						
—集團	-	-	-	(2)	-	(2)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	-	-	-	(10,594)	(10,59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2,559</u>	<u>87,233</u>	<u>461</u>	<u>(4)</u>	<u>453,880</u>	<u>644,129</u>

### 13. 銀行貸款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流動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流動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的銀行貸款	8,500	1,500	10,000	-	-	-
無抵押的銀行貸款	78,400	-	78,400	500	-	500
	<u>86,900</u>	<u>1,500</u>	<u>88,400</u>	<u>500</u>	<u>-</u>	<u>500</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償還的銀行貸款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償還	86,900	500
一至二年	1,500	-
	<u>88,400</u>	<u>500</u>

有抵押的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74,237,000元的大連土地使用權作抵押及由本公司提供擔保。

銀行貸款以人民幣列值。該等銀行貸款的賬面值約等同其公允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的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為4.7%（二零二零年：無）及無抵押的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為4.4%（二零二零年：4.4%）。

#### 14.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	52,212	28,000
應付票據	43,594	50,707
	<u>95,806</u>	<u>78,707</u>

(a) 貿易應付款的賬齡(根據貿易應付款的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零至六個月	51,304	27,646
七至十二個月	373	100
逾十二個月	535	254
	<u>52,212</u>	<u>28,000</u>

(b) 應付票據到期日一般在六個月內。

(c)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均以人民幣計值。



## 業務回顧與展望

### 全年業績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547,976,000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44,106,000元增長約23%；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約為人民幣58,318,000元，比去年同期淨利潤約人民幣16,827,000元增長約247%。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常州濱江開發區政府對位於長江沿岸一公里企業做出規劃調整，由政府代表常州市正安房屋拆遷有限公司與本集團簽訂《拆除及關閉協議》。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基本完成上述協議並取得總額約為人民幣205,266,000元的搬遷補償。補償總金額扣除相關物業、機器及設備、土地使用權的賬面價值及相關費用後的淨收益確認為二零二一年度的其他收益，除稅前金額約為人民幣126,486,000元。本集團已將常州及連雲港工廠的順酐生產相關設備搬遷至大連。

長江沿岸一公里企業的規劃調整，致本集團主產品原料順酐停產並全部外購至今。二零二一年順酐市場價格上漲至歷史高位，造成本集團生產成本增加。此外，順酐停產導致本集團全年外採蒸汽數量大幅提高加之蒸汽價格上漲，進一步提高了本集團能耗成本。二零二一年全球新冠疫情經歷多輪爆發，海外市場需求仍弱，此外，部份長期海外訂單提前鎖定價格，因此受原材料漲價影響較大。同時運輸費用大幅增加，以及美元的貶值等因素亦使成本上升，各種外部因素對本集團全年的經營造成影響。

## 業務回顧

### (1) 生產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在常州工廠拆遷工作中開輾了企業轉型升級工作，對部份生產線進行調整，提高自動化、智能化程度，生產車間致力於改進生產工藝，節能降耗，加強生產過程的控制，提高產品質量，從根本上提高本集團產品的競爭力。

### (2) 銷售

二零二一年順酐的採購成本提升，銷售運費上升對本集團的訂單利潤造成影響。但本集團在任何外部環境下均堅持誠實守信嚴格執行合同，這既是本集團經營的基本準則，也得到了客戶的青睞與認可。同時銷售團隊也適當調整銷售策略，加強酒石酸、蘋果酸等產品在國內市場的銷售力度，使本集團二零二一年國內銷售增長了約27%。本集團銷售團隊在做好維繫老客戶，開拓新用戶，強化產品質量和服務意識的基礎上，配合本集團業務轉型升級，求新求變。

### (3) 安全管理

本集團認真落實各項日常安全管理工作的同時，積極推進廠區安全提升改造工作。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完成常州工廠騰退轉型後的安全現狀評價、應急救援預案備案，並成功申領危險化學品經營許可證。安全是紅線，也是本集團得以生存發展的前提，本集團在今後的生產過程中仍將堅持加強安全生產風險防範意識，完善各項安全治理工作。

### (4) 環保管理

常州工廠拆遷工作中，本集團嚴格按照要求做好拆除廠區關閉資料的收集和整理建檔工作，拆除廠區全面覆蓋濾網，清理完畢污染物，委託權威第三方機構完成了騰退地塊的土壤調查工作並通過了政府驗收。

本集團為了踐行能耗雙控，將社會責任及可持續性發展做得更好，於二零二一年年初編制了《公司清潔生產審核報告》並通過新北區生態環境局驗收，經專家評定清潔生產水平已達國內先進水平。通過此項工作本集團從源頭削減污染，提高資源利用效率，減少或者避免生產、服務和產品使用過程中污染物的產生和排放，以減輕或者消除對人類健康和環境的危害。進一步提高企業核心競爭力，為企業的生存、發展營造良好的發展環境。

## 科研開發

本集團繼續保持對研發的投入，並於二零二一年年底前完成對二零二二年度研究開發項目立項規劃並設立各自課題組。二零二一年重點研發項目進展情況如下：

### **(1) 新飼料添加劑吡咯喹並啞醌二鈉鹽(PQQ.Na<sub>2</sub>)項目**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與控股子公司上海醫學生命科學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上醫生命」)聯合申請的吡咯喹並啞醌二鈉鹽(PQQ.Na<sub>2</sub>)新飼料添加劑取得農業部頒發新飼證字(2021)02號證書批准為新飼料添加劑。此產品由上醫生命投入開發多年，本集團完成小試和中試生產，並根據申報要求不斷調整工藝。現為國內首創產品，可用於肉仔雞配合飼料中，提高肉仔雞抗氧化能力。本集團現正積極開展推廣產業化應用，該產品將在本集團大連工廠的二期項目中生產。

### **(2) 原料藥及藥用輔料項目**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藥品事業部重點研發的蘋果酸原料藥項目，現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食品藥品審核查驗中心已完成對本集團的藥品註冊現場核查及GMP符合性認證。L-蘋果酸原料藥項目與國內藥企合作，可用於多個複方氨基酸葡萄糖電解質注射液品種，此類產品為國內仿製的三類新藥，將廣泛應用於醫療急救中，如手術期補液、液體復蘇、酸中毒、燒傷、肝腎功能不全、休克、顱腦損傷、糖尿病治療等，號稱急診第一瓶。

原料藥項目是對本集團現有產品的更新升級，是提高產品附加值和經濟效益的有效途徑，基於本集團與國內藥企的合作情況，完成註冊後可能給本集團高附加值原料藥產品銷售帶來增長。

## 重點項目

### (1) 大連新工廠建設項目

常茂(大連)新材料有限公司(下稱「大連常茂」)是本集團未來幾年開發建設的重點。大連市長興島投資環境良好，進出口方便，是國家七大石化產業基地之一，具有順酐產品生產優勢。大連市長興島新廠區的投產建設，一方面將擴大集團順酐生產規模，另一方面將佈局新產品，使本集團生產優勢得到進一步提升，同時加快本集團研發專案項目的產業化進程，推進現有產品鏈更新升級。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連常茂一期項目建築施工基本完工，順酐設備已就位準備安裝，預計將於二零二二年完成建設開始試生產。本集團同時也已牽頭組織相關人員就二期項目設計開展調研及資料準備等前期工作。

### (2) 常州廠區轉型升級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已完成常州廠區拆遷騰退的所有工作。常州工廠在原二期廠區繼續進行轉型升級改造，開展新建研發辦公樓、推廣車間自動化、智能化改造等工作。升級改造完成後，將進一步提升常州工廠生產過程安全風險管控和安全生產保障能力，提升環境污染治理效果，減少污染物排放，改善勞動條件，提高勞動生產率，穩定和提高產品質量，創造更好的經濟效益和社會效益。

### **(3) 連雲港工廠**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連雲港工廠已正常復產。初期復產仍受園區蒸汽供給不穩定影響生產，導致二零二一年未能扭轉虧損局面。集團已針對連雲港工廠情況，積極調整生產、銷售策略，協調各工廠聯動，預期隨著大連工廠順酐投產後，資源協同的優勢將進一步惠及連雲港工廠的生產營運，爭取通過調整實現增產增銷讓連雲港工廠在二零二二年盈利。

### **前景與展望**

二零二一對本集團來說是充滿挑戰但又生機勃勃的一年，原材料及市場環境的變化給生產經營帶來壓力，但我們始終堅信機遇與挑戰共存並積極應對挑戰。在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完成了大連新工廠落地建設、常州工廠轉型升級及連雲港工廠復產三大成果，生產經營將逐漸重歸正軌。

在今後的發展中，本集團仍將堅持增加研發投入，以科技創新引領企業發展。圍繞客戶需求，以經濟效益為中心，依靠產品鏈的配套優勢，誠實守信經營，保持行業領先地位。本集團將持續降本增效，擴大規模效應，不斷提高產品質量，牢固樹立和維護常茂品牌形象，具體將圍繞以下幾方面展開工作：

#### **(1) 加速轉型升級，推動新工廠建設**

本集團將全力支持大連新工廠的建設。大連工廠基礎好，設備新，規模大，符合政策趨勢，受當地政府支持。大連工廠未來會作為本集團化工產品主要生產基地，重啟順酐的生產將有助降低本集團的生產成本，結合現有產品鏈的優勢及科研成果產業化進程，向高端食品添加劑、藥用輔料及原料藥、新型飼料添加劑及新材料等方向做延伸，為本集團創造新的經濟效益。

**(2) 加快技術創新，促進產品升級**

本集團堅持認為技術創新是企業長期發展的源泉，我們在轉型升級期間仍然克服困難，保持對研發投入的持續增加。未來本集團將積極整合現有資源與研發團隊，增加投入，吸引人才，重點攻關，打造新的順酐新材料產業鏈及其他新品的研發投產速度，培育出安全環保並且有市場競爭力的新產品，推動現有產品鏈的更新升級，尋求新的利潤源泉。

**(3) 提升安全環保水平，加強風險控制**

本集團長期注重安全及環保投入的積累將轉化為競爭優勢。安全上，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安全風險控制，不停完善安全生產環境，減少直至杜絕安全事故。環保上，本集團將繼續推行清潔生產，實施污染預防，履行社會責任。本集團將始終致力在能源資源消耗，碳中和，污染物排放等方面提高水準，打造一個符合國家雙碳戰略的資源節約型和環境友好型企業。

**(4) 注重市場開拓，開發高端終端客戶**

本集團銷售團隊致力於大客戶、終端使用者的開發，以客戶為中心，積極研發推新，滿足客戶需求。在經營上誠實守信，通過產品質量與服務的提升，提高常茂品牌的知名度和附加值，提高綜合競爭力。此外，本集團還將繼續關注國際市場開拓，通過與國際大客戶在新產品、新技術上的合作，提升常茂的國際知名度和影響力。



### **(5) 加強資本運作，推進A股上市**

考慮到本集團長遠發展，董事會已批准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以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監管文件，選擇向相關證券監管機構提交發行A股申請。目前本集團處於上市輔導期，被列為常州市重點上市後備企業。截至本報告日，本公司尚未厘定建議發行A股方案，亦未向中華人民共和國或其他任何地方監管機構申請批准發行A股。

展望未來，機遇與挑戰並存。本集團將繼續生產食品添加劑為主體，提高現有產品競爭力，積極開拓新市場範疇及新應用領域。發揮自身的研發和製造優勢，開發新的功能型食品添加劑、飼料添加劑、原料藥、新材料等，不斷延伸產品鏈，不斷做大做強，開創新未來，爭創新業績。

### **財務關鍵表現指標的分析**

**收入** (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47,97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44,106,000元) 及 **毛利率** (二零二一年：7.1%；二零二零年：21.5%)

收入較去年上升主要是大部份產品的內銷量增加。然而，二零二一年COVID-19疫情的持續，海外客戶需求減弱。本集團在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受到以下因素的不利影響：

- (i) 自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停止生產順酐後，本集團需全部從第三方購買順酐。順酐價格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起大幅上升。此外，本集團不能夠再循環利用順酐生產過程中產生的蒸汽而得益。這些因素使本集團的生產成本增加，導致毛利率下降。
- (ii) 受COVID-19疫情影響，出口市場需求減弱、同時運輸費用大幅增加，以及美元的貶值等因素亦對本集團的業績造成不利的影響。

(iii) 本集團與部份客戶簽訂了不可撤銷的產品銷售合同，由於原材料價格上漲，導致履行該等合同的預計成本超過預計收入而產生預計虧損人民幣7,982,000元(二零二零年：無)。

(iv) 為了配合連雲港政府政策和本集團的長遠發展計劃，本集團將把其附屬公司連雲港常茂的順酐生產線搬遷到即將興建於大連市的新工廠。此後，連雲港常茂於二零二一年七月恢復試運行，但二零二一年仍處於虧損狀態。在進一步評估後，考慮到二零二一年連雲港常茂產品生產試運行結果，本集團在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連雲港常茂作出物業、機器及設備及在建工程計提稅前減值準備，金額為人民幣17,552,000元(二零二零年：無)；按其性質記為銷售成本。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開展了在中國遼寧省大連市長興島新工廠的興建，並把常州工廠和連雲港工廠的順酐生產線搬遷到大連市長興島的新工廠。董事會預期大連工廠投產後，本集團順酐生產將回復正常。

**銷售及行政費用** (二零二一年：人民幣81,69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7,228,000元)

為配合當地政府政策，連雲港常茂的順酐生產線停產後不會被使用，因此本集團將部份物業、機器及設備及在建工程搬遷至大連工廠。經評估這些資產的使用情況，本集團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12,08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2,869,000元)。除此之外，銷售及管理費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員工成本、研發費用等費用增加。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二一年：淨收益人民幣124,176,000元；二零二零年：淨虧損人民幣4,075,000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主要是拆遷收益。為配合政府政策變更，本公司必須關閉及搬遷位於常州受影響工廠區的某些生產線。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收到全部補償，並基本上完成所有拆除工作。補償總金額扣除相關物業、機器及設備、土地使用權的賬面價值及相關費用後(「拆遷收益」)確認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金額為人民幣126,486,000元(二零二零年：無)。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二零二一年：成本淨額人民幣1,415,000元；二零二零年：收入淨額人民幣153,000元)

平均銀行貸款比去年增加使得利息支出增加。

**所得稅費用**(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6,20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09,000元)

本公司擁有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繳納較優惠的15%的企業所得稅。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的稅率為標準稅率25%。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稅項抵免，主要由於確認了有關附屬公司稅務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本集團實際所得稅項與假若採用綜合實體業績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項之差異，請參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連雲港常茂的部份有關結轉稅務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因不可能實現而需要沖銷，沖銷金額為人民幣8,437,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477,000元)。

###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年度利潤**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約人民幣58,31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6,827,000元)，主要來自拆遷收益。扣除此項因素後，本集團錄得的淨虧損人民幣49,195,000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團需要對連雲港常茂的在建工程和物業、機器及設備作出減值、生產成本上升導致毛利率下降。

###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一些產品出口到亞太區、歐洲及美洲等海外地區。以百分比計算，出口(不包括透過中國進出口公司出售產品)佔本集團收入約33.7%(二零二零年：35.6%)，而在國內的銷售則佔本集團收入約66.3%(二零二零年：64.2%)。

###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本集團絕大部份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均位於中國大陸或在中國大陸發生。本集團銷售予中國及海外顧客，而採購則主要來自中國供應商。因此本集團承受不同的貨幣引致的外幣風險，主要是有關美元的風險。管理層定期監管外幣風險及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於本年度，本集團使用了遠期外匯協議對沖部份的美元風險。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完成的遠期外匯協議的公允值約人民幣13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23,000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人民幣88,40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00,000元)的未償還銀行貸款總額，其中人民幣86,900,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人民幣1,500,000元將於2023年償還。

未償還銀行貸款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平均實際利率約4.4厘(二零二零年：4.4厘)。本公司預期如有需要，短期銀行貸款到期後將續借。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跟一家國有商業銀行簽訂了貸款協議，貸款總額為人民幣2億元，其中人民幣1千萬元已於二零二一年提取，其餘的將於二零二二年提取。貸款目的用於興建本集團的大連新工廠。這筆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74,237,000元的大連土地使用權作抵押及由本公司提供擔保。除此之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的銀行貸款並無抵押。

除上文所披露的銀行借貸外，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承諾的借貸備用額。本集團一般以股本資金及銀行借貸為其業務融資。本集團所持剩餘現金一般存於銀行收取利息或投資於銀行的低風險理財產品。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物業、機器及設備方面約有人民幣89,27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547,000元)的資本承擔。這些資本承擔主要用作興建大連工廠和改造生產線。本集團擬利用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及／或銀行融資滿足資本承擔的資金需求。

除上文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資產抵押。按負債總額除資產總值計算，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資產比率為27.1%(二零二零年：23.3%)。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是由於為興建大連工廠而增加了銀行貸款。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約人民幣58,17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33,693,000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以部份現金為興建大連新工廠提供資金。董事認為，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

## 僱員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452名僱員（包括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在內）（二零二零年：431名僱員）。僱員的薪金根據不同工作性質和個人表現而釐定。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64,85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5,946,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給予董事及員工的激勵花紅為人民幣無元（二零二零年：無）。員工工資、福利和退休等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中國社會保險優惠政策僅在二零二零年生效。平均僱員人數和年薪增加也導致僱員成本增加。

根據本公司的員工激勵計劃，假如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在除稅後及非控制性權益（如有）後，但在扣除下述的花紅之前的經審核股東應佔利潤（或合併或綜合利潤（如適用））分別達到最少人民幣40,000,000元（每項均為「目標利潤」），則：

- (a) 芮新生先生將可獲得相等於超出目標利潤的款額的5%，作為該年度的花紅；
- (b) 本公司當時的總經理及所有董事（芮新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有權享受相等於超出目標利潤的款額的5%，作為該年度的花紅；及
- (c)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如有）的僱員（包括監事，但不包括董事和獨立監事）將有權享受相等於超出目標利潤款額的5%作為花紅，分配基準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

由於二零二一年的淨利潤主要來自拆遷收益，董事會認為該等補貼不應計入目標利潤，因此二零二一年並無發放激勵花紅。

## 審閱財務報表

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為主席及現時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為成員而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已和管理層審閱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佈中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 (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香港審閱聘用準則 (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 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 (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 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 **週年股東大會**

本公司的週年股東大會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召開。召開週年股東大會的通知將會於適當時候刊發。

###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本年度本集團架構的變動**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收購或出售任何重大附屬公司和聯屬公司。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所佔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並已根據以下條例：(a)證券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條例內有關該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證券條例第352條列入該條文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上市規則附錄十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或(d)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而須知會本公司及港交所之權益（包括股份權益及淡倉）如下：

### 股份好倉：

	持股類別	內資 股數目	持內資股 百分比約 (附註(i))	外資股數目	持外資股 百分比約 (附註(j))	H股數目	持H股 百分比約 (附註(k))
<i>董事</i>							
芮新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配偶的權益及 所控制法團的 權益 (附註(a))	2,500,000	100%	135,000,000	39.30%	3,820,000	2.08%
冷一欣女士	實益擁有人、 配偶的權益及 所控制法團 的權益 (附註(b))	2,500,000	100%	135,000,000	39.30%	3,820,000	2.08%

持股類別	內資 股數目	持內資股 百分比約 (附註(i))	外資股數目	持外資股 百分比約 (附註(j))	H股數目	持H股 百分比約 (附註(k))
潘春先生 (附註(c))	-	-	(附註(c))	(附註(c))	-	-
曾憲彪先生 (附註(d))	-	-	(附註(d))	(附註(d))	-	-
虞小平先生 配偶的權益及 所控制法團 的權益 (附註(e))	-	-	66,000,000	19.21%	2,620,000	1.43%
歐陽平凱院士 (附註(f))	-	-	(附註(f))	(附註(f))	-	-
<i>監事</i>						
周瑞娟女士 (附註(g))	-	-	(附註(g))	(附註(g))	-	-
張俊朋先生 (附註(h))	-	-	(附註(h))	(附註(h))	-	-

*附註：*

- (a) 芮先生為96,500股香港新生A類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新生則為135,0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新生的已發行股本包括170,000股A類股份及100,000股B類股份。芮先生亦為常州新生70%註冊資本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常州新生則為2,500,000股內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芮先生是3,768,000股H股的實益擁有人；冷一欣女士乃董事之一並為芮先生的配偶，是52,000股H股的實益擁有人。冷一欣女士亦於香港新生及常州新生享有權益，詳情載於下文附註(b)。
- (b) 冷女士為73,500股香港新生A類股份及53,000股B類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新生則為135,0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新生的已發行股本包括170,000股A類股份及100,000股B類股份。冷女士亦為常州新生30%註冊資本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常州新生則為2,500,000股內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冷女士是52,000股H股的實益擁有人，芮先生（董事之一並為冷女士的配偶）是3,768,000股H股的實益擁有人。芮先生亦於香港新生及常州新生享有權益，詳情載於上文附註(a)。



- (c) 潘先生為2,000股香港新生B類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新生則為135,0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新生的已發行股本包括170,000股A類股份及100,000股B類股份。彼同時為200,000股香港生化高科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生化高科則為67,5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生化高科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750,000股。
- (d) 曾先生為380,000股香港生化高科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生化高科則為67,5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生化高科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750,000股。曾先生同時為2,000股香港新生B類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新生則為135,0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新生的已發行股本包括170,000股A類股份及100,000股B類股份。
- (e) 虞先生及其配偶（並非董事之一）共同享有早務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而早務有限公司則為66,0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虞先生配偶，林茂女士，亦是2,620,000股H股的實益擁有人。
- (f) 歐陽院士為4,000股香港新生B類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新生則為135,0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新生的已發行股本包括170,000股A類股份及100,000股B類股份。
- (g) 周女士為220,000股香港生化高科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生化高科則為67,5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生化高科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750,000股。
- (h) 張先生為800股香港新生B類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新生則為135,0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新生的已發行股本包括170,000股A類股份及100,000股B類股份。張先生同時為120,000股香港生化高科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生化高科則為67,500,000股本公司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生化高科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750,000股。
- (i) 百分比是根據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2,500,000股內資股計算。
- (j) 百分比是根據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343,500,000股外資股計算。
- (k) 百分比是根據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183,700,000股H股計算。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並須根據以下條例：(a)證券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條例內有關該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證券條例第352條列入該條文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上市規則附錄十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或(d)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而須知會本公司及港交所之權益（包括股份權益及淡倉）。

###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認購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益**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於本年度內均並無以訂約方身份，訂立安排（包括購股權）令董事、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持有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指明企業或其他相關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務證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作出披露之人士及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非董事、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主要股東：

### 股份好倉：

股東名稱	持股類別	外資股數目	持外資股 百分比約 (附註(e))	持H股數目	持H股 百分比約 (附註(f))
香港新生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35,000,000	39.30%	—	—
香港生化高科技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67,500,000	19.65%	—	—
早務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66,000,000	19.21%	—	—
林茂女士	配偶的權益、所控制 法團的權益及 實益擁有人	66,000,000 (附註(a))	19.21%	2,620,000 (附註(a))	1.43%
香港科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62,500,000	18.20%	—	—
上海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原稱上海科技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62,500,000 (附註(b))	18.20%	—	—
上海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原稱上海科技投資公司)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62,500,000 (附註(c))	18.20%	—	—
上海科技創業投資(集團) 有限公司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62,500,000 (附註(d))	18.20%	—	—

附註：

- (a) 林茂女士及其配偶虞小平先生(董事之一)共同享有早務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而早務有限公司則為66,0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林茂女士亦是2,620,000股H股的實益擁有人。
- (b) 上海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香港科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100%註冊股本的實益擁有人，香港科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則為62,500,000股外資股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
- (c) 上海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為上海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的62.3%註冊資本的實益擁有人，而上海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香港科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100%註冊股本的實益擁有人，香港科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則為62,500,000股外資股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
- (d) 上海科技創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為上海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100%註冊資本的實益擁有人。上海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為上海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的62.3%註冊資本的實益擁有人，而上海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香港科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100%註冊股本的實益擁有人，香港科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則為62,500,000股外資股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
- (e) 百分比是根據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343,500,000股外資股計算。
- (f) 百分比是根據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183,700,000股H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並無其他人士(非董事、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主要股東。

## 股本結構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已發行股份的類別如下：

	股份數目
H股(附註(a))	183,700,000
內資股(附註(b))	2,500,000
外資股(附註(c))	<u>343,500,000</u>
	<u><u>529,700,000</u></u>

附註：

- (a) 其為本公司股本中以人民幣列值在境外上市的外資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全部均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入賬列為繳足，並以港元在主板上市買賣。
- (b) 其為本公司股本中以人民幣列值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全部均以人民幣入賬列為繳足，並發行予發起人。
- (c) 其為本公司股本中以人民幣列值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全部均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入賬列為繳足，並發行予發起人。

H股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在創業板上市；其後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H股從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

雖然中國國務院證券委員會與中國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於一九九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所頒布的《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界定了「內資股」、「外資股」及「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意義(本公司章程細則已採納該等定義)，然而，中國現行法律及法規並無清楚訂明外資股所附權利(外資股受限於若干轉移限制，而在若干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和港交所)發出所需批准後，可以成為H股)。然而，本公司之創立及發起人外資股之存續並不違反中國的任何法律和法規。

目前並無適用法律和法規監管外資股所附權利，但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已向本公司表示，在制訂有關此方面的任何新法律或法規前，外資股持有人應當作擁有與內資股持有人相同的權利與義務（尤其是有權按適用於內資股持有人的方式，出席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並有權收取召開該等大會的通告），惟外資股持有人可享有下文所述的權利：

- (a) 以外幣收取本公司宣派的股息；
- (b) 本公司一旦清盤時，可以外幣收取及參與本公司作出的剩餘資產分派（如有）並將該等資產遷離中國（惟須受適用的外匯管制法規所規管）；
- (c) 內資股及外資股持有人之間的爭議，可由雙方協議以仲裁方式解決，及如未能達成協議的話，則爭議的任何一方將爭議交由有司法權的法院釐定。此等解決爭議的方法亦相對適用於外資股及境外上市外資股持有人之間的爭議；及
- (d) 待中國的有關監管機關及港交所發出一切所需批准後，外資股可兌換為境外上市外資股，並自此以後附有境外上市外資股所附的相同權利與義務。

### **公眾持股量**

於本公告當日，就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條文**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除了守則條文A.6.7（董事出席股東會）外，本公司一直遵守港交所製訂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及企業管治報告。

守則條文A.6.7規定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需出席股東會。由於爆發冠狀病毒疫情，除歐鳳蘭女士外，所有其他董事不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經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在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有關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後，除上文所述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不知悉有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確認函，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仍屬獨立人士。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以書面訂明其權責範圍。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歐陽平凱院士、衛新女士及歐鳳蘭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準則，並已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與董事進行討論，包括與董事審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半年度及全年業績，及向董事會建議外聘核數師的委任。

##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大連常茂與一家國有商業銀行簽訂貸款協議，向本集團提供貸款人民幣2億元。該貸款以大連土地使用權作抵押，並由本公司提供擔保。由二零二二年一月至三月，大連常茂已從銀行獲得貸款1.85億元。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芮新生

中國，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芮新生先生(主席)及潘春先生為執行董事，曾憲彪先生、虞小平先生、王建平先生及冷一欣女士為非執行董事，歐陽平凱院士、衛新女士及歐鳳蘭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詞彙

董事會	本公司的董事會
守則條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常茂或本公司	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新生	常州新生生化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董事	本公司的董事
內資股	本公司的內資股
外資股	本公司的外資股
創業板	港交所的創業板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本公司的H股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生化高科	香港生化高科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新生	香港新生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連雲港常茂	常茂生物連雲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港交所的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由港交所於設立創業板前營運之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該證券市場繼續由港交所與創業板同時營運，及為免生疑問，就本公告而言，主板不包括創業板

標準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人民幣
證券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
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本公司的監事
美元	美元